

文水县美丽乡村管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胡兰片区)EPC 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Q141121202210070139)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吕梁市文水县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文水县美丽乡村管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胡兰片区)EPC 工程总承包 (招标项目编号:SQ141121202210070139),已由文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审管投资发[2022]108 号批准,核准号为文审管投资发[2022]108 号。招标人为文水县唐园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县财政配套 20%资本金,其余资金由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刘胡兰镇 8 个行政村(东堡村、索家堡、城子村、贯家堡、南胡村、王家堡、邢家堡、云周村)及刘胡兰实训基地、刘胡兰纪念馆;下曲镇 6 个行政村(梁家堡、朱家堡、寄谷庄、下曲庄、下曲村、南贤村):共计 10278 户,总面积 121.63 万m²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次招标共划分为两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2.1 第 001 标段,招标范围:下曲镇 6 个行政村(梁家堡、朱家堡、寄谷庄、下曲庄、下曲村、南贤村);刘胡兰镇 1 个行政村(索家堡村)。共计 2 个乡镇 7 村 5642 户,总面积 67.37 万m²。项目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热力工程、通信工程等其他配套工程。

2.2.2 第 002 标段,招标范围:刘胡兰镇 7 个行政村(东堡村、城子村、南胡村、王家堡村、云周村、邢家堡村、贯家堡村)、刘胡兰实训基地及刘胡兰纪念馆。共计 1 个乡镇 7 村、刘胡兰实训基地及刘胡兰纪念馆。4636 户,总面积 54.26 万m²。项目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热力工程、通信工程等其他配套工程。

2.3 设计范围: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2.4 施工范围:材料及设备采购、建筑及安装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和最终交付全部工作。

2.5 项目总投资:58829.98 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用 48805.63 万元、其他费用 3710.5 万元、预备费 4201.29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32.58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1979.98 万元。

2.6 资金来源:县财政配套 20%资本金,其余资金由企业自筹。

2.7 建设地址:山西省文水县。

2.8 建设工期：24 个月。

2.9 建设性质：新建

2.10 质量要求：

2.10.1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有关标准规范。

2.10.2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争创优质工程。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第 001 标段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热力工程）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总承包能力。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与施工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

3.2 第 002 标段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热力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总承包能力。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与施工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

3.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且财务状况良好。

3.4 投标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3.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行贿犯罪记录的认定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查询结果为准）。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7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由施工单位作为牵头人，由施工单位和设计单位二个单位法人组成的一个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协议书中需明确联合体牵头人，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若违反上述要求，其投标和相关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对本项目的投标。

3.8 本项目允许一个设计单位投两个标段。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2 年 10 月 9 日 16 时 30 分至 2022 年 11 月 9 日 10 时 00 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 CA 证书）。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11 月 9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投标平台予以拒收；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6. 开标时间及地址

6.1 开标时间：2022 年 11 月 9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室：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

7. 其他公共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

7.3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解密、确认报价。为贯彻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文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建管股。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文水县唐园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地址:文水县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7603481026

招标代理机构:中建工程管理(山西)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永宁东路协作委小区(海泉新酒店6层)

联系人:任先生

联系电话:18035848877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李样全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中建工程管理(山西)有限公司 (盖章)

